



發揚新時代人文精神 推動「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習近平主席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 偉大人民精神,是全國各族人民和海內外中華兒女的文化滋 養和精神支撐。記得2014年,習近平主席會見香港工商專 業界訪京團與我握手時,提到看過我在香港文匯報上的文章 並表示讚許。習近平主席的勉勵,對我來說是一個很大的推

動力,不僅更加堅定我筆耕不輟的毅力和決心,也是鼓勵香 港愛國愛港人士繼續發聲,共同維護香港的繁榮穩定,為國 家的現代化建設和中華民族偉大復興作出新的更大貢獻。香 港文匯報作為愛國愛港人士的發聲園地,多年刊發大量重要 時政文章,成功推動香港對新時代人文精神的延續和傳承。

盧文端 全國僑聯副主席 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理事長

香港文匯報是香港綜合性傳統大報,是愛國愛 港的重要輿論陣地,風行海內外。香港文匯報今 年創刊75周年,是世界華文媒體的盛事,香港社 會熱烈祝賀,同慶報業喜事盛事。在人文精神越 發珍貴的文化新時代,香港文匯報傳揚愛國愛港 的人文精神,值得稱頌,值得支持!

香港需樹立愛國人文精神

習近平主席在二十大報告莊嚴宣告:以中國 式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強調 「中國式現代化是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協調 的現代化。物質富足、精神富有是社會主義現 代化的根本要求」。習近平主席的莊嚴宣告, 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賦予了堅定的強國使命和 方向指引。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是中華民 族近代以來最偉大的夢想,這個夢想就是要實 現國家富強、民族振興、人民幸福。以中國式 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飽含了強

國爲民和民族復興的人文精神,是當代中國人 民的文化滋養和精神支撐。

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香港同胞不會缺 席。偉大實踐需要凝聚強大的精神力量,促進 全社會全心全意走向復興。在香港進入由治及 興新時代,社會人心更加思穩、思進,需要更 好樹立人文精神,在民族復興事業中昂首前 進。香港文匯報立足香港,放眼神州大地,環 視世界潮流,促進廣大市民共同投入以中國式 現代化推動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各項事業中, 發揮了播報人文精神的重要作用

文匯報是學習中央精神權威媒體

香港文匯報是香港社會報業翹楚,傳達中央 重要信息,傳遞中央關愛關顧,深入報道國家 發展,傳播介紹香港情況,精心推出大量國家 時事和香港經濟民生的新聞精品,推動香港社 會樹立正確價值觀,讓社會各界共同說好國家 和香港故事,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從改革 開放到香港回歸、從國家支持香港到兩地經貿 人文交流、從香港經濟社會民生大事小事到 「一國兩制」事業重大發展,貫穿香港文匯報 歷年報道和評論的,就是感恩香江、情繫家 國、奮鬥自強、包容共濟的人文情懷,與香港 獅子山精神一脈相承,不僅記載了香港自強不 息的香江傳奇,引起廣大市民強烈共鳴,而且 聯通內外,打通脈絡,條分縷析,國家發展和 香港「一國兩制」美好前景的宏偉圖像,都了 然於胸,對國家民族的歷史進程,讀者當有更

中央推動香港發展,確保「一國兩制」行穩 致遠。十八大以來,習近平主席推動國家和香 港共創輝煌,深刻謀劃中央重大治港方略,體 現了對廣大香港同胞的親切關懷,對推動「一 國兩制 | 深入實踐,產生重要而深遠的影響。 國家發展重大舉措,香港需要積極對接。香港 文匯報是學習貫徹落實中央精神的重要讀物, 是了解國家前沿發展的媒體權威。我多年來在 不同媒體撰寫文章,香港文匯報是我發表文章 的主要陣地,我希望透過報道精確、消息權威 的報紙,做深入了解國情港情的橋樑,宣講中 央政策要點重點,向社會各界剖析特區動態, 促進香港社會更好領會中央精神、推進「一國

習近平主席鼓勵愛國愛港人士發聲

記得2014年,習近平主席會見香港工商專 業界訪京團時,充分肯定包括香港工商界、專 業界人士在内的廣大香港同胞爲國家發展和香 港繁榮穩定作出的貢獻。其間習近平主席和我 握手時,提到看過我在香港文匯報上的文章並 表示讚許,鼓勵香港愛國愛港人士發聲,共同

香港文匯報秉持「文以載道, 匯則興邦」的 辦報理念,跨越75年與香港社會共同經歷、共 同成長,甘苦與共。今日的中國,進入中國式 現代化的強國時代;今日的香港,展現良政善 治新局面。展望未來,在愛國愛港媒體發揮更 大作用的良好條件下,香港社會更能聚焦高質 量發展定位布局,凝聚各界力量,在中國式現 代化進程中,以香港「背靠祖國、聯通世界 獨特優勢,對準高質量發展部署發力,繼續弘 揚愛國傳統,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加強改 善民生,共同砥礪前行,以昂揚士氣推動「-國兩制」事業有更好實踐!

加強互聯互通 搞活兩地資本市場

曾淵滄 博士



7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 局會議對資本市場工作作出 重要部署,明確提出要活躍 資本市場,提振投資者信 心。此外,爲落實中共中央 政治局會議對資本市場工作

的重要部署,8月18日,中國證監會就 活躍資本市場、提振投資者信心,提出 一攬子政策措施,明確了六方面主要措 施,包括加快投資端改革,大力發展權 益類基金;提高上市公司投資吸引力, 更好回報投資者;優化完善交易機制, 提升交易便利性;激發市場機構活力, 促進行業高質量發展; 支持香港市場發 展,統籌提升A股、港股活躍度;加強 跨部委協同,形成活躍資本市場合力。 香港作爲國際金融中心,享有「一國兩 制」的優勢,更應該協助國家搞活資本

30年前,中國第一隻H股在香港上 市。内地企業在港集資,爲香港股票市 場歷史翻開新的一頁。香港只要發揮好 「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優勢,做好 國家金融改革開放的「試驗田」和「防 火牆」角色,香港資本市場會伴隨國家

經濟騰飛同步壯大。香港最大的優勢就 是聯繫匯率制度,以百分百外匯儲備保 證,港元以7.75至7.85港元兑1美元的 匯率與美元掛鈎。因此,港元理論上是 國家的外匯儲備,而且可以自由流通, 流入香港的人民幣也可以自由流通。在 今天内地人民幣仍不能自由流通的處境 進入內地資本市場,讓內地資金可以通

香港應該與中央加強聯繫,進一步在 金融層面互聯互通,將人民幣櫃台納入 港股通,大量在港發行國債,推動雙櫃 台國債期貨市場、A股指數期貨市場。過 去香港曾經很成功地將一些法國企業及 美國企業引入香港上市,香港交易所應 該重拾動力,繼續推進這方面的工作。

搞活香港的資本市場,也能推動搞活 内地資本市場。過去幾年,香港證監會 爲了保護一些散戶不落入無良莊家的陷 阱,加強管控香港股市的股權轉讓、易 手、業務重整。結果,曾經很旺盛的香 港創業板,今日已成了一潭死水。創業 板是許多小微企業唯一集資的途徑,荒

棄創業板,小微企業也就集資無門了。 在2021年,特區政府因爲疫情,收入 減少,遂將股票交易印花稅大幅增加 30%,這也是打擊香港股市成交的另一項 重要因素。如今疫情已經過去,也應該 是時候讓印花稅回復至疫前水平,以刺 激股票成交,搞活香港股市。降低印花 稅也適用於香港與內地的互聯互通、雙 櫃台交易,那麼就不單搞活香港資本市 場,也間接搞活內地資本市場

香港金管局手上有很大一筆錢在進行 投資,大部分的投資是美元債券,也有 一部分是投入股票市場。資金的管理者 是國際大型金融機構,基金經理們的唯 一目標是賺取更多錢,因此絕對不會搞 他們認爲高風險的逆周期投資。相反, 他們往往會對本已疲弱的本地市場落井 下石。也許,金管局可以考慮另外成立 一項基金,迎合國家需要而進行逆周期 投資。

此外,香港交易所也應該考慮創立多 幾個指數,並成立指數基金(ETF)。增加 ETF的競爭,必然會引入更多的資金進入 香港及內地的資本市場。這些都是值得 考慮的方案。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 出 制 刑 罰意義重大

香港理工大學生呂世瑜早前承認煽動他 8個月,惟因案件屬「情節嚴重」,故按香 港國安法最低刑期改判禁監5年,令呂未能 獲得認罪的三分之一減刑。他就此向上訴 庭上訴被駁回後,再向特區終審法院上

訴,成爲首宗針對國安法刑期分級制的終極上訴案。終 審法院在22日頒下判決駁回呂世瑜上訴,裁定國安法凌 駕性地位適用於量刑,強制性刑罰才能反映罪行嚴重 性,他需要繼續服刑。這是首宗針對國安法刑期分級制 的終極上訴案,裁決對下級法院有指導性、權威性和約 束性,意義重大。

上訴方提出的理據稱,香港國安法第21條沒有訂明5 年有期徒刑爲最終刑罰的強制性下限,而是界定在情節 嚴重的情況下判處監禁刑罰的不同量刑幅度之起點,但 不限制法庭因應情況下調刑期的一般酌情權

本地法須配合國安法量刑框架

終審法院在判詞中對香港國安法第20、21和33條作 了詮釋,包括引用終院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訴黎智英 案 | 中確立的原則,重申確立國安法條文的詮釋方法。 根據該案例,香港國安法特定條文的意思和效力,須因 應整部國安法的背景和目的來決定。有關的銜接原則也 適用於詮釋國安法中有關量刑的條文。在香港國安法的 框架下,本地量刑的法律及原則應與國安法的相關條文

香港國安法是全國性法律,具有凌駕性地位,按照香 港國安法第64條,在國安法屬於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適用 的全國性法律的前提下,訂明在詮釋國安法中有關量刑 的條文所使用的字眼時,「參照適用香港特別行政區相 關法律規定」,對應本地法律的相應字眼是「香港特別 行政區相關法律規定的」。這清楚表明國安法的立法原 意,是其條文應與本地量刑法律及原則銜接、兼容和互 補。當國安法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本地法律有不一致之 處,則需要根據國安法第62條優先採用國安法,這個原 則也適用於詮釋國安法中有關量刑的條文。而本地量刑 的法律及原則在國安法訂下的量刑框架內充分發揮效

另外,上訴方稱,針對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行,香港國 安法第33條下可容許量刑法庭從輕處罰或減輕處罰的三 種情形並非「盡列無遺」,量刑法庭可繼續運用現行法

律認可的因素作爲從輕處罰或減輕處罰的法律依據。

強制性刑罰才能反映罪行嚴重性

香港國安法第33條明確指出,只有在(1)在犯罪過程中,自動放棄犯 罪或者自動有效地防止犯罪結果發生的;(2) 自動投案,如實供述自己的 罪行的;(3)揭發他人犯罪行爲,查證屬實,或者提供重要線索得以偵破 其他案件的這三種情況下,才可以「減輕處罰」。

終審法院裁定上訴人提出國安法第33條的三種輕判情形並非「盡列無 遺」的主張不能被接納,根本站不住腳。按照文意及立法目的詮釋香港國 安法第33條,該條文不能被解讀爲容許依賴與該條文之明確目的無關的 減刑因素,對罰則作出如此寬大的調整。

國安法第33條有關從輕或減輕處罰的條文,不包括認罪,被告不應獲 減刑。以謀殺罪須判終身監禁爲例,指強制性刑罰才能反映罪行嚴重性。香 港國安法旨在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應當堅持法治原則,應 當尊重和保障人權,打擊極少數危害國家安全的罪犯,保障大多數市民的合 法權益,保持香港的繁榮穩定,確保「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此案被告持續以身試法,不斷進行危害國家安全 的行爲活動,情節嚴重,根本不符合法定減刑條件。終審法院駁回其上 訴,合法合情合理。今次終審法院的裁決,對圍繞國安法分裂國家罪中有 關「情節嚴重」者,須判處5至10年監禁的刑期限制是否強制,作出清晰 的量刑指引,強制性刑罰才能反映罪行嚴重性,能夠起到阻嚇性作用,弘 揚法治精神,意義重大,值得廣大市民的支持。

日政府悍然排核污水入海站到人類對立面

林暉 時事評論員

日本政府22日決定於8月24日啓動 福島核污水排海計劃。日方此舉極不 頁責任,中方已向日方提出嚴正交 涉,將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維護海洋環 境,維護食品安全和公衆健康。特區 政府宣布24日同日禁止日本十個都縣 的水產入口,是對市民健康負責任的 舉動,市民對此應該支持和理解,切

2011年發生的福島核事故是迄今全球 發生的最嚴重核事故之一,造成大量放 射性物質洩漏。而日本政府準備排入大 海的核污水,是接觸過福島第一核電站 堆芯熔毁的核燃料,含有的放射性物質 極其複雜,對海洋生態環境、食品安全 和人類健康的潛在危害難以估量。因此 日本首相岸田文雄啓動排海計劃完全是 欺世妄爲、背棄承諾之舉,不會有好結 果。

說其欺世妄爲,是因爲岸田文雄在宣 布

動排海之際還信誓旦旦聲稱,日本 政府將在未來數十年對排海負責,直到 所謂「處理水」全部得到處置。但所謂 覆水難收,日本排出去的水,他根本 「沒有資格、沒有權限、沒有權利」承 擔責任。將來一旦核污水禍害全球,岸

田文雄大不了下台了之,又能如何頁責 取「一切必要措施」,違背了對全球人

因此排海計劃不但遭到鄰國的一致反 對,在日本國內也是群情洶湧。日本全 國漁業協會聯合會、福島縣及宮城縣漁 業協會都堅持反對核污水排海。就在日 本政府宣布啓動排核污水入海的當天上 午,許多日本民眾在首相官邸前集會抗 議核污水排海的決定,強調今後將繼續 強烈發聲、全力鬥爭。日本共同社19日 至20日開展的全國輿論調查結果顯示, 超過八成受訪者認爲日本政府就核污水 的說明「不充分」。

說其背棄承諾,是因爲日本政府和東 京電力公司2015年曾向福島漁民承諾, 在得到利益相關方的理解之前,不會擅 自處置核污水。根據《聯合國海洋法公 約》相關條文,各國應採取「一切必要 措施」,確保其管轄或管理範圍內的事 件或活動所造成的污染不擴大至其主權 權利行使區域之外。對於核污水的處 理,日本經濟產業省曾提出5種處置方 案,包括蒸汽排放、新建儲罐、水泥固 化等方案,但日本政府卻因爲排海成本 最低,加上對日本自身污染風險最小而 悍然排海。很明顯,日本政府並沒有採 類的承諾責任。

日本宣布即將啓動排核污水入海, 特區政府馬上宣布,同日起禁止日本 十個都縣,包括東京都、千葉縣等水 產入口。行政長官李家超在社交平台 表示,強烈反對日本一意孤行、史無 前例排放核污水,批評日本政府不負 責任,把自身問題強施於他人身上。 特區政府今後應該嚴密監察情況發 展,加強對所有來自日本食品的抽 查,以防核污染的範圍擴大時及時調 整措施,保護市民的健康。市民對特 區政府的措施應該理解和支持,切勿 聽信坊間的不實傳言,參與什麼「盲 搶鹽」等行爲,自製恐慌。

海洋是全人類的共同財產,不是日 本的排污池。日本必須以真誠態度同 周邊鄰國善意溝通,以預責任方式處 置核污水,並且接受嚴格國際監督。 如今日本政府不顧國際社會嚴重關切 和堅決反對,公然向全世界轉嫁核污 染風險,是將一己私利凌駕於全人類 長遠福祉之上。此舉極端自私和極不 **頁責任,只會將日本政府推到全人類** 的對立面。